

广东女子职业技术学院

关于举办第四届广东女大学生创新创业邀请赛的预通知

各高等学校、中等职业学校及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“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”决策部署，培育女大学生创新创业人才和项目，搭建女大学生创新创业服务平台，更好地发挥省级双创基地“广东女性创新创业基地”作用，营造关心支持女大学生创新创业的社会氛围，现定于2023年3月至5月举办第四届广东女大学生创新创业邀请赛（以下简称“邀请赛”），特邀请各高等学校、中等职业学校及有关单位推荐优秀项目参赛。现就有关事项预通知如下：

一、邀请赛主题

汇聚巾帼力量，点燃创业梦想

二、邀请赛时间

2023年3月—5月

三、组织机构

（一）主办单位：广东女子职业技术学院、广东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指导委员会。

（二）支持单位：中共海珠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、广州市海珠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、广州市海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广州市海珠区妇女联合会、中洲农会·广州帮扶馆。

（三）协办单位：广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、广东台青咨询服

务有限公司(广州台湾青年之家)、广州海珠港澳青创中心、广州华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、广州爱娜网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。

(四) 组委会: 邀请赛组委会由有关单位领导和专家组成,负责邀请赛活动的组织实施。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广东女子职业技术学院,负责邀请赛的具体工作。

(五) 导师团: 聘请相关专家和受邀单位优秀指导教师组建“百人导师团”,负责邀请赛培训、参赛项目指导工作。

(六) 专家组: 聘请导师团导师等作为专家组成员,负责邀请赛评审、仲裁工作。

四、邀请赛内容

(一) 主体赛事

邀请赛设“互联网+”创新创业赛道(附件1)、“她轻创”直播电商赛道(附件2)。

(二) 同期活动

1. **第五届全国女大学生就业创业研讨会。**邀请全国及广东省市妇联、中国女子高等院校联盟盟校、粤港澳大湾区高校、广东女企业家协会会员等,通过论文征集、政策宣讲、主题演讲、论坛讨论、嘉宾分享等形式,研讨全国女性就业创业教育工作,促进女大学生高质量就业创业。

2. **第二届“女大学生创新创业成长训练营”。**广州市高校创新创业(就业)教育《女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平台建设》项目组(项目编号:2020PT201,承担单位:华南师范大学、广州市妇女联合会、广东女子职业技术学院、广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)将通过线上线下方式,为“互联网+”创新创业赛道参赛团队开展

培训和项目打磨，提高个人能力，提升参赛项目水平。

3. **第一届“‘她轻创’直播电商创新创业训练营”**。广东省2021年继续教育质量提升工程职业培训典型项目《乡村振兴——巾帼创新创业带头人培训项目》（承担单位：广东女子职业技术学院、广州爱娜网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、广州中洲国际会展有限公司、广州翰智软件有限公司、广州德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）将通过线上线下方式，为“她轻创”直播电商赛道参赛团队开展赛事针对性定制培训，助力参赛团队提高直播带货、社群运营等实战技能，提高参赛业绩。

4. **第三届“广东巾帼创新创业项目展”**。邀请赛设创新创业项目展示区，展示决赛现场比赛项目、相关巾帼创业项目风采，进一步激发女性创新创业热情，绽放创新创业“她风采”。

5. **“广东女性创新创业基地”项目入驻路演会**。邀请赛结束后，邀请金银奖项目及明星带货奖、达人带货奖项目通过路演入驻省级孵化基地，基地提供免场租、注册地址等优惠政策，提供政务商事代理、投融资对接等全周期创业孵化育成服务，助力项目落地与快速成长。

6. **直播电商人才就业创业精准对接会**。邀请赛结束后，邀请知名电商企业和创投企业，与邀请赛优秀人才及创业团队进行现场对接与交流，优秀就业人才由企业直接发放 offer 入职，优秀创业团队达成天使轮投融资意向。

同期活动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五、参赛要求

受邀单位负责审核参赛项目和团队是否满足以下参赛要求。

（一）参赛项目应弘扬正能量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真实、健康、合法。所涉及的发明创造、专利技术、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。

（二）参赛项目团队的核心成员至少 1 名为女性，参加路演的项目须有女性参赛人。

（三）参赛人员可选择一个赛道报名参赛，也可同时选择两个赛道报名参赛。参赛团队须在报名系统中将项目所涉及的材料按时如实填写提交。

六、赛程安排

大赛分为参赛报名、初赛、决赛等阶段，主要时间节点如下：

3 月 20 日-3 月 28 日前，受邀学校报名参赛，组建导师团。

4 月 1-28 日，“她轻创”直播电商赛道项目报名参赛。本赛道不设参赛项目数量限制，请参赛单位广泛宣传、发动学生参赛。4 月 1-2 日，本赛道开展线上线下培训，参赛项目开始报名和开展直播电商赛事活动，营销数据累积计入初赛及决赛成绩。

4 月 17-21 日，“互联网+”创新创业赛道参赛项目报名参赛。参赛单位按推荐限额遴选项目，项目通过线上系统报名参赛。4 月 22 日，本赛道开展线上线下培训。

5 月 14 日前，完成初赛。

5 月 15 日，公布两个赛道决赛项目名单。

5 月 15-28 日，举行决赛，决出两赛道金银铜奖、企业专项奖等奖项，决赛当天举行冠军争夺赛和颁奖仪式。

期间，举办培训讲座、研讨会、项目展等同期活动，邀请赛结束后，举办项目入驻路演会、直播电商就业创业精准对接会。

邀请赛日程详见附件 3。

七、奖项设置

赛道	类别	奖项	名额	奖励
“互联网+”创新创业赛道	冠军争夺赛	冠军奖	1	荣誉证书
		亚军奖	1	荣誉证书
		季军奖	1	荣誉证书
“她轻创”直播电商赛道	冠军争夺赛	冠军奖	1	荣誉证书
		亚军奖	1	荣誉证书
“互联网+”创新创业赛道	创意组	金奖	5%	奖金+荣誉证书
		银奖	10%	奖金+荣誉证书
		铜奖	15%	荣誉证书
		优胜奖	若干	荣誉证书
	创业组	金奖	10%	奖金+荣誉证书
		银奖	15%	奖金+荣誉证书
		铜奖	20%	荣誉证书
		优胜奖	若干	荣誉证书
“她轻创”直播电商赛道	综合奖	金奖	5	奖金+荣誉证书
		银奖	10	奖金+荣誉证书
		铜奖	15	荣誉证书
		优胜奖	若干	荣誉证书
	企业专项奖	明星带货奖	若干	20000元+荣誉证书 (每个企业1个明星奖)
		达人带货奖	若干	10000元+荣誉证书 (每个企业2个达人奖)
		潜力带货奖	若干	3000元+荣誉证书 (每个企业10个潜力奖)
两个赛道	巾帼之星	巾帼创新创业之星	若干	荣誉证书(获金银铜奖、企业单项奖的参赛女性成员)

赛道	类别	奖项	名额	奖励
	指导教师	优秀创新创业导师	若干	荣誉证书（指导团队获金银铜奖、企业单项奖）
“互联网+”创新创业赛道	有关单位	优秀组织奖	若干	荣誉证书（推荐4个以上项目参赛，且创业组项目不少于1个）
“她轻创”直播电商赛道	有关单位	优秀组织奖	若干	参赛单位有效销售额的1%奖金+荣誉证书（参赛单位组织不少于30个项目参赛，同时单位的有效销售总额不低于10万）

八、其他

（一）3月28日前，请受邀拟参赛的学校报名参赛，推荐3-5名导师组建邀请赛“百人导师团”，**扫码填报**邀请赛联系人表（附件4）和导师推荐表（附件5）。



参赛学校报名（提交附件4-5）

（二）请参赛单位联系人扫右边二维码加入邀请赛联系人微信群，便于赛事工作期间资料收集、沟通交流。



参赛单位联系人微信群

（三）有条件的学校可举办区域性培训及校赛，组委会将提供相应的支持与协助。

(四) 组委会联系人:

广东女子职业技术学院创业学院 林英老师、张黛琪老师、
周文静老师

联系电话: 020-39114182, 020-32642007, 13926191290,
13249150639, 18692217497

邮箱: 522507182@qq.com。

- 附件: 1. “互联网+”创新创业赛道方案
2. “她轻创”直播电商赛道方案
3. 邀请赛日程
4. 邀请赛联系人表
5. “百人导师团”导师推荐表

第四届广东女大学生创新创业邀请赛组委会
(广东女子职业技术学院 代章)

2023年3月20日

附件 1

第四届广东女大学生创新创业邀请赛 “互联网+”创新创业赛道方案

第四届广东女大学生创新创业邀请赛设“互联网+”创新创业赛道，助力参赛学校培育女大学生创新创业人才和项目，促进项目做好第九届中国国际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东省分赛参赛准备，具体工作方案如下。

一、邀请对象和项目数量

(一) 邀请广东地区、台湾地区、港澳地区的高等学校、中等职业学校组建创新创业项目(团队)参赛。广东地区参赛项目由受邀学校组织参赛，台湾地区学校及台籍参赛项目由广东台青咨询服务有限公司(广州台湾青年之家)组织参赛，港澳地区学校及港澳籍参赛项目由广州海珠港澳青创中心组织参赛。

(二) 各参赛学校推荐参赛的创意组项目和创业组项目合计不超过 5 个，其中，创意组项目最多不超过 4 个；台湾项目推荐参赛的创意组项目和创业组项目合计不超过 20 个，其中，创意组项目最多不超过 16 个；港澳项目推荐参赛的项目数量与台湾项目相同。

二、参赛方式和要求

(一) 邀请赛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。允许跨校组建团队，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 3 人，不多于 15 人(含团队负责人)，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，原则上中途不得换人。

(二) 参赛项目团队的核心成员至少 1 名为女性，参加路演的项目须有女性参赛人员。

(三) 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，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，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。

(四) 参赛项目应有 1 名以上的指导老师。

三、参赛组别和对象

本赛道分为创意组与创业组。

(一) 创意组

1. 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、服务模式或针对生产加工工艺进行创新的改良技术，在被推荐参加邀请赛时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。

2. 参赛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，须为参赛单位推荐的全日制在校学生。

(二) 创业组

1. 参赛项目在被推荐参加邀请赛时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，且公司注册年限不超过 5 年（2018 年 3 月 1 日及以后注册）。

2. 参赛申报人须为企业法定代表人，须为参赛单位推荐的全日制在校学生或毕业 5 年内的学生（即 2018 年之后的毕业生）。企业法人在邀请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。港澳台籍参赛申报人可以适当放宽学生身份的要求。

3. 项目的股权结构中，女性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不少于 10%，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/3，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51%。

四、赛道官网

本赛道由广州华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等协助大赛组委会组

织实施，依托华学教育公司旗下“华学创新创业教育生态平台”微信小程序，作为赛道报名、竞赛平台。

五、评审规则

（一）评审规则

初赛及决赛对应参照最新版中国国际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评审规则，职教赛道创意组、创业组的评审要点进行评审，评审规则另行通知。

（二）初赛与优胜奖评奖

初赛采用专家网上评审的方式，创意组排名前30%的项目进入决赛，创业组排名前45%的项目进入决赛，未进入决赛的项目获得优胜奖。

（三）决赛与金银铜奖评奖

创意组初赛排名前15%的项目、创业组初赛排名前25%的项目进行决赛现场比赛，采取项目路演和答辩方式，决出本赛道创意组和创业组金奖、银奖。进入决赛但未进入现场比赛的项目获得铜奖。

附件 2

第四届广东女大学生创新创业邀请赛 “她轻创”直播电商赛道方案

第四届广东女大学生创新创业邀请赛设“她轻创”直播电商赛道，旨在搭建直播电商创业知识与技能的学习与展示平台，通过“无门槛、零库存、有收入”的实践活动，助力乡村振兴，带动更多的女大学生投身直播电商行业，增强社会责任感，培育有激情与梦想的就业创业人才和项目，具体工作方案如下。

一、邀请对象和项目数量

(一)邀请广东地区高等学校、中等职业学校组建直播电商项目(团队)，以及在大陆的台籍项目、内地的港澳籍项目参赛。广东地区参赛项目由受邀学校组织参赛，大陆的台籍参赛项目由广东台青咨询服务有限公司(广州台湾青年之家)组织参赛，内地的港澳籍参赛项目由广州海珠港澳青创中心组织参赛。

因成本等原因，本赛道仅开通大陆/内地的物流服务。

(二)本赛道不设参赛项目数量限制，欢迎符合条件的人员、团队踊跃参赛，请各参赛单位加大组织、宣传力度，发动学生等符合条件的参赛人员报名参赛。

二、参赛方式和要求

(一)邀请赛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。不能跨参赛单位组建团队，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3人，不多于8人(含团队负责人)，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，中途可增加人员，但原则上不得换人。项目负责人及主播须年满18周岁。

(二)参赛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，须为参赛单位推荐的全

日制在校学生或往届毕业生。

（三）参赛项目团队的核心成员至少 1 名为女性，参加路演的项目须有女性参赛人。

（四）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，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，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。

（五）参赛项目应有 1 名以上的指导老师。

三、赛道官网

本赛道由广州爱娜网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、广州华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等协助大赛组委会组织实施，依托爱娜网络公司旗下“一起轻创吧”微信小程序，作为赛道报名、直播电商竞赛平台；依托华学教育公司旗下“华学创新创业教育生态平台”微信小程序，作为赛道决赛阶段路演竞赛平台。

四、评审规则

（一）初赛及优胜奖评奖规则

以参赛项目的有效销售总额为依据，截取 4 月 1 日至 5 月 7 日的有效销售总额（扣除七天无理由退货），经参赛单位确认参赛人员身份后排名前 30 名的项目进入决赛，排名前 100 名未进入决赛的项目获得优胜奖。

（二）企业专项奖评奖规则

以参赛项目销售某一特定企业的有效销售总额为依据，截取 4 月 1 日至 5 月 18 日的有效销售总额（扣除七天无理由退货），在满足获奖条件的前提下，按有效销售总额排序得出某一企业专项奖的明星带货奖、达人带货奖、潜力带货奖。

企业专项奖评奖规则

获奖级别	奖金(元)	数量(名)	获奖条件	评奖规则
明星带货奖	20000	1	有效销售总额 ≥60000元	在所有达到获奖条件的参赛项目中,对各项项目进行有效销售总额降序排名,按排名颁发奖项;未达到获奖条件,则此奖项空缺。(如:第一名有效销售额为68000元,则获得明星带货奖,第二名有效销售额为66000元,则获得达人带货奖,以此类推)
达人带货奖	10000	2	有效销售总额 ≥30000元	
潜力带货奖	3000	10	有效销售总额 ≥10000元	

(三) 决赛及综合奖评审规则

初赛排名前15名的项目进行决赛现场比赛,采取项目路演和答辩方式,决出本赛道综合奖金奖、银奖。进入决赛但未进入现场比赛的项目获得铜奖。

综合奖评审规则

竞赛内容	要求描述
直播总结汇报 (50分)	汇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:团队组建、分工协作,选品、成本分析、人群定位、用户画像、流量来源、营销策略、经营特点、困难应对,大赛收获、未来规划等。
答辩 (20分)	能准确理解、把握评委提问要点,根据团队实际运作情况作答,条理清晰,内容真实可信,结论明确。
4月1日-5月18日的销售有效数据 (30分)	1.直播场次和时长(10分):直播时长不少于2小时的直播场次达到20场或以上的,得10分。达不到上述条件的得0分。(本项分数由组委会在决赛前计出)
	有效销售额(20分):按有效销售总额(扣除七天无理由退货)排名得分,最高为20分,其他项目按比例得分。如:第一名有效销量为10000元,得满分20分,第二名有效销量为8000元,得 $8000/10000*20=16$ 分,以此类推。(本项分数由组委会在决赛前计出)

五、有关说明

(一) 参赛项目须通过“一起轻创吧”微信小程序，自由选择平台提供的商品，以直播带货为主要渠道进行多渠道销售，计算参赛项目的有效销售数据。

(二) 本赛道设销售佣金，系统后台按不同商品提佣比例计算佣金，赛后统一计发。

(三) 竞赛期间，定期发布参赛单位和参赛项目有关参赛数据，参赛项目可通过系统后台随时查看销售业绩和佣金。

(四) 竞赛期间，参赛项目须合法合规经营，如有违反，取消比赛资格，后果由选手本人自行承担。

(五) 参赛项目应合理分配获得的佣金和奖金，组委会不承担因分配不均而引起的团队内部纠纷等责任。

(六) 因不可抗力因素，影响赛事管理、安全、评审或公正性的情况下，主办方有权单方面推迟、取消大赛部分或全部比赛。

(七) 本赛道的操作指南等参赛文件，将通过官方网站发布。

(八) 组委会拥有本赛道活动的最终解释权。

附件 3

第四届广东女大学生创新创业邀请赛 日 程

大赛阶段	时间安排	主要内容
(一) 邀请学校参赛, 组建导师团	即日起至 3 月 28 日前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邀请有关高等学校、中等职业学校报名参赛。 受邀学校报名参赛。有意参赛的学校, 扫码填报参赛联系人信息。 组建第四届邀请赛“百人导师团”。聘请相关专家和受邀单位优秀指导教师组建导师团, 负责邀请赛培训、参赛项目指导、评审工作。
(二) 宣传发动, 报名参赛	即日起至 4 月 28 日前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参赛单位组织、宣传、发动学生报名参赛。 “她轻创”直播电商赛道参赛项目报名(4 月 1-28 日)。本赛道不设参赛项目数量限制, 各参赛单位组织参赛项目通过邀请赛线上系统报名参赛, 自报名之日起即可开展直播电商活动, 营销数据累积计入初赛及决赛成绩。 “互联网+”创新创业赛道参赛项目报名(4 月 17-21 日)。本赛道由组委会分配账号和密码, 各参赛单位按推荐限额组织参赛项目通过邀请赛线上系统报名参赛。
(三) 培训讲座, 项目辅导	4 月-5 月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“她轻创”直播电商赛道参赛项目培训。4 月 1-2 日, 第一届“‘她轻创’直播电商创新创业训练营”开营, 面向参赛项目开展线上线下培训。5 月 20-21 日, 第二阶段培训, 面向决赛项目开展线上线下辅导。期间, 可随时学习“一起轻创吧”微信小程序免费课程。 “互联网+”创新创业赛道参赛项目培训。4 月 22 日, 第二届“女大学生创新创业成长训练营”开营, 面向参赛项目开展线上线下培训。5 月 20-21 日, 第二阶段培训, 面向决赛项目开展线上线下辅导。期间, 陆续举办创新创业培训讲座提高项目参赛能力。
(四) 举行初赛, 决出优胜奖	4 月 1 日-5 月 14 日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“她轻创”直播电商赛道初赛(4 月 1 日-5 月 14 日)。截取 4 月 1 日至 5 月 7 日的有效销售总额(扣除七天无理由退货), 经参赛单位确认参赛人员身份后排名前 30 名的项目进入决赛, 排名前 100 名未进入决赛的项目获得优胜奖。 “互联网+”创新创业赛道初赛(5 月 14 日前)。5 月 10 日前, 参赛项目提交项目计划书及网评 PPT 等参赛资料。5 月 12 日起初赛, 邀请赛评审专家对参赛资料进行网上评审, 评出创意组排名前 30% 的项目、创业组前 45% 的项目, 分组进入决赛。未进入决赛的项目获得优胜奖。
(五) 决出企业专项奖	4 月 1 日-5 月 28 日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“她轻创”直播电商赛道企业专项奖(4 月 1 日-5 月 18 日)。截取 4 月 1 日至 5 月 18 日的有效销售总额(扣

大赛阶段	时间安排	主要内容
		除七天无理由退货），计算得出“她轻创”直播电商赛道企业专项奖的明星带货奖、达人带货奖、潜力带货奖。
(六) 举行决赛，决出金银铜奖	5月15-28日	12. 5月15日，公布两个赛道决赛项目名单。 13. “她轻创”直播电商赛道决赛。进入决赛现场比赛的项目，5月26日前提交直播电商创业项目总结的路演PPT，抽签决定出场顺序。5月28日现场决赛，采取项目路演和答辩方式，决出本赛道综合奖的金奖、银奖。进入决赛但未进入现场比赛的项目获得铜奖。 14. “互联网+”创新创业赛道决赛。进入决赛现场比赛的项目，5月26日前提交最终版的项目计划书及路演PPT，抽签决定出场顺序。5月28日现场决赛，采取项目路演和答辩方式，决出本赛道创意组和创业组金奖、银奖。进入决赛但未进入现场比赛的项目获得铜奖。
(七) 举行冠军争夺赛、颁奖仪式	5月28日	15. 举办第三届“广东巾帼创新创业项目展”。决赛现场以展板的形式展示决赛项目、相关巾帼创业项目风采。 16. 举行冠军争夺赛。决赛当天举行，“她轻创”直播电商赛道决赛第1、2名的项目参加争夺赛，决出本赛道冠军、亚军。“互联网+”创新创业赛道决赛分组第1名的项目参加争夺赛，决出本赛道冠军、亚军、季军。 17. 举行颁奖仪式。决赛结束后，举行颁奖仪式，对邀请赛获奖项目和单位等进行表彰。
(八) 举办就业创业研讨会	暂定在5月27-28日	18. 举办第五届全国女大学生就业创业研讨会。邀请全国及广东省市妇联、中国女子高等院校联盟盟校、粤港澳大湾区高校、广东女企业家协会会员等，通过论文征集、政策宣讲、主题演讲、论坛讨论、嘉宾分享等形式，研讨全国女性就业创业教育工作，促进女大学生高质量就业创业。
(九) 后续支持	6月	19. 举办“广东女性创新创业基地”项目入驻路演会。6月11日，邀请金银奖项目及明星带货奖、达人带货奖项目现场路演。 20. 举办直播电商人才就业创业精准对接会。6月18日，促进参赛优秀直播电商人才就业、优秀创业团队达成天使轮投融资意向。

附件 4

第四届广东女大学生创新创业邀请赛 联系人表

填表日期：2023 年 月 日

参赛学校			
办学层次			
校区地址			
联系人姓名		部门及职务	
座机及手机		电子邮箱	
参赛赛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“互联网+” 创新创业赛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“她轻创” 直播电商赛道		

- 注：1.请在参赛单位处盖公章（单位公章或部门公章均可）；
2.请在 3 月 28 日前，提交表格电子版和扫描件（提交方式见通知）。

附件 5

第四届广东女大学生创新创业邀请赛
“百人导师团”导师推荐表

姓名		工作单位	
性别		职务/职称	
联系电话		电子邮箱	
指导、评审 赛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“互联网+”创新创业赛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“她轻创”直播电商赛道		
个人简介：（200 字左右，用于邀请赛宣传，包括但不限于单位任职情况、创新创业项目指导情况、社会荣誉等情况介绍）			
另附个人头像一张（高清版），用于邀请赛宣传。			

注：1.请在工作单位处盖公章（单位公章或部门公章均可）；
2.请在 3 月 28 日前，提交表格电子版和扫描件（提交方式见通知）。